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关联交易公告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4年7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天津渤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授信业务关联交易议案。本行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年第1号）规定，对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本行给予天津渤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41.5亿元，单笔用信期限不超过1年，单笔用信到期日不超过2025年9月30日，由天津泰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交易对手情况

天津渤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经济类型为国有经济，经营范围为国有资本的经营管理和实际运作，法定代表人为滕飞，注册地址为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北路61号银都大厦5层。2008年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1.4亿元，经过10次变更，目前注册资本为118.616亿元。

天津渤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系本行主要股东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纳入本行关联方

管理。

三、定价政策

交易根据行内评级情况及担保方式测算底线价格，按照贷款发放当月非零售资产业务定价指导目标执行。交易的定价政策和条件不优于本行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符合公允原则。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本次给予天津渤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 41.5 亿元，占本行 2024 年 1 季度末资本净额人民币 1281.56 亿元的 3.24%。

五、董事会、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决议情况

（一）本行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天津渤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授信业务关联交易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报请董事会审议。

（二）本行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天津渤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授信业务关联交易议案。

有效表决票数 13 票，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本行 5 名独立董事对天津渤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
有限公司授信业务关联交易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出具了独立董事书面意见。

特此公告。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6 日